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19-030

**关于完成公司经营范围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15日-2019年1月31日分步召开了第七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lt;公司章程&gt;的议案》,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变更经营范围,并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经营范围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lt;公司章程&gt;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一、公司完成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取得了由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同时将新的营业执照正副本交回公司,并取得了由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6167701771。

名称: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仟零捌拾万陆仟元整

成立日期:1996年08月03日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长沙市芙蓉区解放东路300号

经营范围:住宿业;餐饮业;零售业;批发业及餐饮、零售业;投资、租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并提供系统集成服务;转让:房产生产、加工、批发、零售;酒店管理咨询服务;信息服务平台;酒店品牌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章程》中所涉经营范围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46 证券简称: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19-22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康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质押的具体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上海康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43,000,000	2019年5月14日	2020年1月14日	上海康旗投资有限公司	15.81%	融资

本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83%。

二、控股股东质押的质权人情况

截至本公司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康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206,466,71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83%;质押股份数量为43,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0%;公司控股股东郭东泽先生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57,884,06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11%,郭东泽先生未质押本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康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郭东泽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333,950,77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63%;合计质押本公司股票数量为807,826,7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6.16%,占公司股票流通股比例为33.6%。

其他情况

截至本公司公告日,上海康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其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股东质押及质押风险,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监会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表;

2.股东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170 证券简称:安通控股 公告编号:2019-023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二)**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通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东泽先生所持有的股份为限售流通股,公司预计目前对公司的控制权不会造成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直接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正积极与有关方面协商处理股份冻结事宜。公司将持续关注该项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3393 证券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2019-017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披露前,乐昊已合计持有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流通股8,018,7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17%。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乐昊先生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减持股数不超过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5%,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可能发生送股、转增股本、新增股份及派息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本公司公告披露日,乐昊已减持199,96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250%),减持后持有公司7,81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4869%)。

●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乐昊	6%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018,765	0.0117%	协议取得:8,018,765股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5/16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393 证券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2019-017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因涉嫌事项被立案调查,乐昊合计持有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流通股8,018,7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17%。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乐昊先生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减持股数不超过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5%,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可能发生送股、转增股本、新增股份及派息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本公司公告披露日,乐昊已减持199,96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250%),减持后持有公司7,81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4869%)。

●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乐昊	6%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018,765	0.0117%	协议取得:8,018,765股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5/16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393 证券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2019-017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因涉嫌事项被立案调查,乐昊合计持有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流通股8,018,7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17%。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乐昊先生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减持股数不超过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5%,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可能发生送股、转增股本、新增股份及派息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本公司公告披露日,乐昊已减持199,96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250%),减持后持有公司7,81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4869%)。

●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乐昊	6%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018,765	0.0117%	协议取得:8,018,765股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5/16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393 证券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2019-017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因涉嫌事项被立案调查,乐昊合计持有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流通股8,018,7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17%。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乐昊先生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减持股数不超过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5%,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可能发生送股、转增股本、新增股份及派息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本公司公告披露日,乐昊已减持199,96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250%),减持后持有公司7,81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4869%)。

●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乐昊	6%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018,765	0.0117%	协议取得:8,018,765股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5/16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393 证券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2019-017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因涉嫌事项被立案调查,乐昊合计持有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流通股8,018,7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17%。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乐昊先生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减持股数不超过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5%,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可能发生送股、转增股本、新增股份及派息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本公司公告披露日,乐昊已减持199,96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250%),减持后持有公司7,81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4869%)。

●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乐昊	6%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018,765	0.0117%	协议取得:8,018,765股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5/16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393 证券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2019-017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因涉嫌事项被立案调查,乐昊合计持有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流通股8,018,7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17%。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乐昊先生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减持股数不超过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5%,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可能发生送股、转增股本、新增股份及派息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